

项目现场测绘施工

一、测绘范围内容：包括污水处理装置整合提升项目主要建构筑物进行规划放线、验线，规划条件以及许可内容核实(竣工测绘)等，包括但不限于有机废水调节事故池、无机废水调节事故池、生化组合池、辅助用房、地下集水池等。

项目放线和验线的测绘在开工前进行，确保施工项目定位准确；规划条件和许可内容核实的测绘在工程完工后开展，以核查工程施工误差是否在允许范围内。

二、测绘资质要求：

1.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，营业执照营业范围内包含测绘服务；

2. 具有测绘主管部门核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(专业类别包含工程测量、界线与不动产测绘)；

3. 本次报价不接受联合体。

三、报价要求：

按照《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》财建【2009】17号文及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收费目录为依据进行报价。

放线按建筑单体：元/座，验线按建筑单体：元/座，竣工测绘按建筑单体建筑(占地)面积元/m²，管线按元/米进行报价，其中管线长度大概58米。建筑面积按照规划核实证上建筑面积作为结算依据，规划核实证上没有的以施工图上占地面



积为依据结算，管线按成果的实际米数结算。

四、测绘资料要求：

1. 放线和验线工作需提交放线报告及电子档光盘，确保顺利办理《建设工程验线证明》。

2. 规划条件和许可内容核实工作需提交建构筑物现状图、镇江市工程建设项目“多测合一”成果报告、详勘表、电子档光盘等满足资规局要求的相关资料，方便办理《建设工程规划核实合格证》。



 Quark 夸克

高清扫描 还原文档